

新竹縣公立動物收容所攝錄影、採訪及單日志工申請表
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攝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採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志工	申請	時間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午 時 分				人數
			地點	至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 (新竹縣公立動物收容所)				人
申請單位名稱			單位通訊處					
			聯絡人					
			聯絡電話		傳真電話			
拍攝、採訪原因或研究主題等內容說明(必要時請另附計畫書)						本人 (簽名) 同意於拍攝、採訪作業完成後，提供完成品(報告書或錄影帶等)予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備查		
申請單位主管核章				申請人簽名				
拍攝、採訪須知	一、 進行攝錄影採訪等，拍攝過程請務必遵循收容所工作人員導引。 二、 如拍攝目的或工作行為與申請事項內容不符，工作人員得終止並取消該項作業進行。 三、 相關作業請於兩個小時內結束，以避免影響工作人員作業及所內認領養民眾。 四、 研究單位個人之研究成果報告，或媒體之節目刊物，需於完成後提供乙份(出版品、書面資料或錄影、錄音帶)予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，以備存檔查考。 五、 拍攝之詳細性質、時間或現場相關事宜，請先與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聯絡：聯絡電話/(03)5519548*202，傳真/(03)5551740。填完此申請書後請在欲拍攝前一周傳真至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，申請後本所會於三個工作天內通知是否同意採訪。 六、 拍攝之作品內容非經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審核同意不得擅自公開。							
姓名	聯絡電話	聯絡地址	欲拍攝區域	拍攝開始時間	拍攝結束時間	帶領人簽章		
				:	:			
				:	:			
				:	:			